

歐盟終身學習

資料來源:歐盟執委會文教總署,

http://europa.eu.int/comm/education/policies/lil/lil_en.html

2000 年 3 月歐盟里斯本高峰會 (the Lisbon European Council) 各國政府首長訂定歐盟十年使命, 創造歐盟成為世界上最具競爭力與活力的知識經濟體及永續的經濟成長, 提供更多更好的就業機會與促進更大的社會凝聚力。終身學習是這項策略的核心要素, 不僅為競爭力與就業力的核心要素, 也是社會融合、積極公民與個人發展的關鍵所在。繼 2001 年 11 月 21 日通過「讓歐洲終身學習區域成為事實 ([Making a European Area of Lifelong Learning a Reality](#))」的報告 (Communication) 後, 終身學習已成為教育與訓練政策發展的指導方針, 這份報告訂定具體的計畫, 旨在使得終身學習對所有人成為事實。在 2002 年 6 月歐盟教育部長理事會通過終身學習決議 (Resolution on lifelong learning) 支持執委會報告的實施。

終身學習包括個人、公民與社會及就業相關的目的的學習, 在正規的教育場所之內或之外的各種學習環境進行, 終身學習意涵對人民與知識的投資、推廣包括數位素養在內的基礎技能之取得, 及增加創新與更具彈性的學習形式, 目標在於為所有年齡層的人提供平等與開放的高品

質學習機會及取得各種不同的學習經驗之方便，的確這份報告強調歐盟會員國有必要轉型正規教育訓練制度，以打破界於不同學習形式間的藩離。

歐盟對終身學習 17 個區域網絡(R3Ls)提供逾二百萬歐元的補助，這些網絡由中立專家自 57 項企畫案選出，這些企畫由 120 個致力於發展進階終身學習教育訓練策略的區域參與。文教執委費格(Figel)先生於 2005 年 7 月 12 日在歐盟教育部長非正式會議中創辦「執委會歐洲資格證書架構諮詢 (Commission's consultation on the European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EQF)」活動，這項規劃的歐洲資格證書架構目標為創造歐洲架構，使得在各國及各階層的資格證書制度能彼此相關，這項參考架構以自願方式援用，將有助於轉換與認可個人所持有的資格證書。

執委會正諮詢 32 個參與「教育與訓練 2010 年工作計畫」的國家、歐洲社會合作夥伴、相關歐洲協會、非政府組織及網絡、歐洲企業協會如 ICT、建造與行銷等等，他們的回饋將在 2006 年正式提案前，在建立歐洲資格證書架構最終內容及結構中列入考量。是項公開諮詢於 2005 年 12 月底結束，有興趣參與者，可[電郵建議至 EQF@cec.eu.int](mailto:EQF@cec.eu.int)